关于实行银行批量代扣学费和网上自助缴纳学费的通知

校属各学院：

为做好2016年学生缴费工作，使新老学生能够顺利完成缴费，我处现开通了多渠道缴费方式，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1、已开通银行批量代扣方式扣缴学费、住宿费收费项目。即要求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将学费、住宿费打入本人缴费银行卡内（指定工行卡），由银行统一进行扣划。

2、网上自助缴纳学费平台已上线运行，学生可通过网上自助缴费平台进行缴费。

3、为保证收费工作的顺利进行，请各学院加大学生的宣传力度，要求宣传面落实到学院的每个班级和个人。同时为保证银行扣缴及网上缴费的学生顺利取得缴费凭据，我处将会定期出具缴费凭证即学费发票，因此要求各学院指定专人负责到我处收费科领取票据并发放至学生本人。

收费工作是学校收入的主要来源之一，请各学院领导高度重视，安排专人负责此项工作，以保证收费工作的顺利完成。

联系人：收费科王老师 咨询电话：8762740

校财务处

2016年4月5日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回 执 单

财务处：

经研究，由我单位 同志负责去你处收费科领取学生缴费凭证。

联系电话：

（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各学院请认真填写此回执单，并于2016年 4月7日前将回执单交至我收费科。**